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RAILWAY GROUP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90)

**2024年年度股東大會通告**

**茲通告**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定於2025年6月20日(星期五)上午9時30分在中國北京市海淀區復興路69號中國中鐵廣場會議室舉行2024年年度股東大會(「**年度股東大會**」)，以審議並酌情通過下列事項：

**作為普通決議案：**

1.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2024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
2.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2024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
3.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2024年度獨立董事述職報告。
4.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2024年A股年度報告及摘要、H股年度報告及2024年度業績公告。
5.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2024年度財務決算報告。
6.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2024年度利潤分配方案及2025年中期分紅計劃。
7. 審議及批准關於本公司2024年度董事、監事薪酬(報酬、工作補貼)的議案。

8.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2025年度預算方案的議案。
9. 審議及批准關於聘用2025年度審計機構的議案，續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和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分別為本公司2025年度的國際審計機構及國內審計機構，任期至本公司下屆年度股東大會結束，酬金為不超過人民幣2,340萬元。
10. 審議及批准關於聘用2025年度內部控制審計機構的議案，續聘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為本公司2025年度的內部控制審計機構，任期至本公司下屆年度股東大會結束，酬金為不超過人民幣160萬元。
11. 審議及批准關於為本公司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購買2025年度責任保險的議案。
12. 審議及批准關於本公司2025下半年至2026上半年對外擔保預算的議案。
13.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5月16日之通函附錄四所載的對本公司獨立董事管理規定的建議修訂。

**作為特別決議案：**

14.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5月16日之通函附錄一所載的對本公司章程的建議修訂。
15.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5月16日之通函附錄二所載的對本公司股東大會議事規則的建議修訂。
16.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5月16日之通函附錄三所載的對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的建議修訂。
17. 審議及批准以集中競價交易方式回購本公司部分A股股份方案的議案：
  - 17.01 回購股份的目的
  - 17.02 回購股份的種類

17.03 回購股份的方式

17.04 回購股份的實施期限

17.05 回購股份的用途、數量、佔公司總股本的比例、資金總額

17.06 本次回購股份的價格

17.07 本次回購資金來源

17.08 辦理本次回購股份事宜的具體授權

承董事會命  
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  
馬永紅 譚振忠  
聯席公司秘書

中國•北京

2025年5月16日

附註：

## 1. 暫停股份過戶及出席年度股東大會資格

凡在2025年6月13日(星期五)營業時間結束前向本公司股份過戶處遞交有關的股份過戶登記表，並於其後在本公司股東名冊中登記為股東的買家，均有權出席年度股東大會。

本公司H股股東須注意，本公司將於2025年6月16日(星期一)至2025年6月20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凡於2025年6月13日(星期五)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備存於香港的本公司股東名冊之H股股東均有權出席年度股東大會。

H股股東如欲出席年度股東大會而尚未登記過戶文件，須2025年6月13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或之前將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交回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

## 2. 出席年度股東大會登記程序

股東或其代表人出席年度股東大會時須出示身份證明。如果出席會議的股東為公司股東、公司董事會或其他決策機構授權的法定代表人士，須出示董事會或其他決策機構批准其為法定或正式授權代表的相關決議副本，方能代表此等公司出席年度股東大會。

### 3. 出席通知

擬親自或委任代表出席年度股東大會之股東應於2025年6月19日(星期四)或該日之前，將回執以專人送遞、郵寄或傳真方式送達本公司董事會辦公室或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會辦公室地址為中國北京市海淀區復興路69號中國中鐵廣場A座511室，郵編：100039(聯繫人：李先生，電話：(8610) 5187 8061，傳真：(8610) 5187 8417)。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電話：(852) 2862 8555，傳真：(852) 2865 0990)。

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屆時仍可親自出席年度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但在此情況下，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已經撤銷。

### 4. 委任代表

凡有權出席年度股東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股東，均可委任一位或多位人士代表其出席及投票。受委任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股東須以書面形式委任代表，代表委任表格須由股東簽署或由其以書面形式授權之代表簽署。倘股東為法人，代表委任表格須加蓋法人公章或由其董事或正式授權之代表簽署。倘代表委任表格由股東之代表簽署，則授權該代表簽署代表委任表格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必須經過公證。

代表委任表格(如該代表委任表格由經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授權的人簽署，則連同該授權書或授權文件，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的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須在不遲於年度股東大會指定召開時間前24小時送達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就H股股東而言)方為有效。

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屆時仍可親自出席年度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但在此情況下，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已經撤銷。

### 5. 其他事項

股東(親自或其委任代表)出席年度股東大會之交通和住宿費用自理。

### 6. 於本通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陳文健先生(董事長)及王士奇先生；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為文利民先生；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修龍先生、孫力實女士及屠海鳴先生。